

著作权行政 执法手册

国家版权局 编



海天出版社

著作权行政 执法手册

（行政执法人员培训教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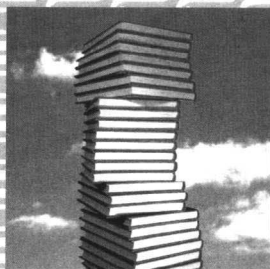
中国出版集团

D923.41

4

著作权行政 执法手册

国家版权局 编



海天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著作权行政执法手册/国家版权局版权司编. - 深圳:
海天出版社, 2000.4

ISBN 7 - 80654 - 170 - 5

I. 著… II. 国… III. 著作权 - 行政管理 - 行政法 -
中国 - 手册 IV. D923.41 - 6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 04854 号

海天出版社出版发行

(深圳市彩田南路海天大厦 518026)

<http://www.htph.com>

责任编辑:陈 丹 旷 昕

封面设计:王晓珊

责任校对:张 玫 黄海燕 陈敏宜

责任技编:王 颖

海天电子图书开发公司排版制作

深圳市彩帝印刷实业有限公司 海天出版社经销

2000 年 5 月第 1 版 2000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889mm × 1194mm 1/32 印张:13

字数:280 千 印数:1 - 8000 册

定价:25.00 元

海天版图书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海天版图书凡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前言

沈仁干

“行政执法”是近十几年来在我国相当流行的术语。与民事法学、刑事法学相比,我国行政法学相对滞后,研究者不多,理论专著亦少。行政执法的定义与内涵,法学界至今仍有多种说法。有的学者认为,行政执法主要是指公安、工商、海关等国家行政机关依法对公民、法人及其他组织的违法行为行使处罚权。此类行政机关拥有与之相适应的执法手段,包括统一装备的专门执法人员。有的学者认为,行政执法是指国家行政机关依法行使自己的职责,包括制定执法的规定与办法,对下级机关和行政管理的对象进行监督检查,对违法者进行行政处罚等。简言之:“依法行政。”笔者倾向于后一种观点。

“著作权是一种民事权利,属于‘私权’范围,行政机关最好不要干预。”不论在制定著作权法的时候,还是在执行著作权法的时候,人们都能听到这种意见。这种观点有一定的道理,但与我国当前的立法与执法实践不协调。考虑到著作权中的财产权利亦属经济的范畴,其转让与许可的行为,不仅涉及文学艺术和科学作品权利所有人与作品使用者之间的利益,而且影响广大公众获得知识、欣赏艺术、参与社会文化活动,甚至影响市场公平竞争和社会经济秩序。依据列宁指导《苏俄民法典》制定时关于“必须扩大国

家对‘私法’关系的干预”的观点(参见徐开墅、成涛、关弘编著,群众出版社出版的《民法通则概论》第4页),我国建立社会主义的著作权制度,政府的干预,特别是在现阶段,是必不可少的。对侵犯民事权利而影响广大公众利益、市场公平竞争和社会经济秩序的行为,政府进行干预不是中国特有的现象,读一读关贸总协定与世界贸易组织关于《与贸易(包括假冒商品贸易在内)有关的知识产权协议》,人们不难发现,世界贸易组织成员的主管当局,对进口的侵犯知识产权的商品,有扣压、责令销毁或作其他处置等项权利(参见郑成思译,学习出版社出版的《关贸总协定与世界贸易组织中的知识产权协议》第38页至43页)。这是世界贸易组织一百三十多个成员都赞成而且正在执行的规定。我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后,也必须遵守和执行这一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及其《实施条例》规定:国家版权局是国务院著作权行政管理部门,主管全国的著作权管理工作;地方人民政府的著作权行政管理部门,主管本行政区域的著作权管理工作,他们有权对著作权法第四十六条列举的侵犯著作权及相关权利的行为给予行政处罚。应当说,著作权行政执法的主体是十分明确的。著作权法实施八年多来,国家版权局和各地方版权局在有关部门的配合下,为实施著作权法,保护广大作者等著作权人与相关权利人的合法权益,促进作品的创作与传播,促进包括新闻出版、音乐戏剧、广播影视、计算机软件、工艺美术等版权产业的发展方面,做了不少工作,也取得了一定的成绩。当然,工作仍有欠缺与不足,也发生过执法不严或行政处罚适用法律不当的情况,我们欢迎大家批评指正。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三条规定：“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违反行政管理秩序的行为，应当给予行政处罚的，依照本法由法律、法规或者规章规定，并由行政机关依照本法规定的程序实施。没有法定依据或者不遵守法定程序的，行政处罚无效。”在治理整顿市场和维护社会文化、经济秩序的时候，有些非著作权行政管理部门，离开著作权法律、法规，离开著作权行政管理部门，对盗版等侵犯著作权及相关权利的活动采取集中行动，实施没收侵权盗版制品等行政处罚。这样做，对于打击侵权盗版固然有它的积极作用，但其执法主体的资格问题却容易让人抓住把柄，今后有待改进。作为著作权行政执法的主体，国家版权局与各地方版权局，应当更加主动地承担其法律赋予的职责，积极借助其他行政执法部门的支持，狠狠打击侵权盗版行为，对侵权者予以严厉的行政处罚，并依法责令他们赔偿著作权人及相关权利人的损失。

愿国家版权局版权司编的《著作权行政执法手册》有助于著作权行政管理机关依法行政，也有助于广大公众对著作权行政执法实施监督。

2000年1月8日于北京

（本文作者系国家版权局副局长）

目 录

前 言	(1)
-----------	-------

第一部分 著作权行政执法所依据的实体性法律、法规

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	(3)
· 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实施条例	(18)
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	(30)
音像制品管理条例	(40)

第二部分 著作权行政执法所依据的国际公约及条约

实施国际著作权条约的规定	(53)
伯尔尼保护文学和艺术作品公约 (摘录)	(56)
世界版权公约 (摘录)	(70)
保护录音制品制作者 防止未经许可复制其录音制品 公约 (摘录)	(84)

第三部分 著作权行政执法所依据的程序性法律、法规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	(91)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	(105)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	(120)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赔偿法	(133)

罚款决定与罚款收缴分离实施办法	(143)
著作权行政处罚实施办法	(147)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 (节录)	(155)

第四部分 著作权行政执法所依据 的行政规章、规定及文件

国家工商局 国家版权局关于严厉打击盗版等 侵犯著作权行为的通知	(161)
司法部 国家版权局关于在查处著作权侵权 案件中发挥公证作用的联合通知	(163)
国家版权局关于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管理的通知	(165)
文化部 国家版权局关于改进营业性录像 放映管理保护知识产权的通知	(167)
国家版权局关于不得使用非法复制的 计算机软件的软件通知	(170)
附：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家版权局关于不得使用 非法复制的计算机软件通知的通知	(171)
国家版权局关于立即停止销售未经授权而 复制的外国作品复制本的紧急通知	(172)
国家版权局关于加强音像版权管理的通知	(173)
国家版权局关于统一核发《中华人民共和国 著作权行政执法检查证》的通知	(175)
国家版权局关于印发《著作权行政处罚文书示范格式》 的通知	(177)
附：著作权行政处罚文书示范格式	(178)
国家版权局关于发布《反盗版信息》的通知 ...	(198)

第五部分 国家版权局就有关著作权问题的答复意见

- 关于计算盗版案件非法经营额的答复 (203)
- 关于计算侵权人违法所得给××版权局的回函
..... (205)
- 对《关于如何确定摄影等美术作品侵权赔偿额的请示》
答复的函 (206)
- 关于如何认定抄袭行为给××市版权局的回复
..... (207)
- 关于未经表演者许可,将用于广播目的的录音制品
复制发行是否可以行政处罚的答复 (209)
- 关于《侵华日军投降内幕》一书著作权纠纷
给最高人民法院的答复 (211)
- 关于与中小学教材配套的教辅读物著作权
归属问题的答复 (217)
- 关于地图著作权纠纷的答复 (218)
- 关于对地毯产品侵权问题的答复 (222)
- 关于标准著作权纠纷给最高人民法院的答复 ... (224)
- 关于翻制黑陶工艺美术品是否适用“复制”
请示的答复 (226)
- 关于电脑游戏软件的著作权问题的答复 (227)
- 关于词典有关问题请示的答复 (229)
- 《儿童折纸全书》著作权案有关问题的答复 ... (230)
- 关于对《全科医疗手册》案的答复 (231)
- 关于作品标题是否受著作权保护的答复 (233)
- 关于“娃哈哈”著作权纠纷给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
院的答复 (235)

关于对《印制线路板布图设计是否受著作权法保护的函》的答复	(238)
关于答复地方著作权行政管理部门查处涉外侵权行为问题的函	(240)
关于对中国检察出版社出版的《知识产权法律全书》是否属于复制行为的函的答复	(241)
关于保护数据库的答复	(243)
关于《××实用手册》给××部门的答复	(244)
关于歌舞剧《雪域丰碑——孔繁森》著作权纠纷案的答复	(247)
关于××市××区人民法院审理谢××侵犯著作权一案有关问题的答复	(249)
关于《快乐大本营》一案给××市××区人民法院的答复	(251)
关于学校买卖盗版教材问题的答复	(255)
关于进入公有领域的作品是否受著作权保护的答复	(258)
关于音像制品权利的答复	(259)
关于“T”图形作品版权纠纷的答复	(261)

第六部分 著作权行政执法相关的法律、法规 及有关规范性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摘录）	(265)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非法出版物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	(268)
中华人民共和国知识产权海关保护条例	(274)
出版管理条例	(282)

著作权质押合同登记办法	(295)
著作权涉外代理机构管理暂行办法	(299)
作品自愿登记试行办法	(302)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	(305)
出版文字作品报酬规定	(316)
附：关于颁发《出版文字作品报酬规定》的通知	(321)
关于贯彻实施《出版文字作品报酬规定》的意见	(323)
关于对出版外国图书进行合同登记的通知	(326)
关于对出版境外音像制品合同进行登记的通知	(328)
关于对复制境外音像制品委托合同进行登记的通知	(331)
关于对复制境外音像制品委托合同进行登记的补充通知	(334)
关于出版境外音像制品著作权合同登记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	(335)
关于实施激光数码储存片来源识别码 (SID 码) 的通知	(337)
附：全国现有光盘复制单位 SID 码一览表	(338)
关于加强对委托境外企业加工光盘管理的通知	(340)
关于加强光盘母版刻录管理的通知	(342)
关于向光盘生产厂派驻监督员的通知	(344)
关于进一步完善光盘生产厂驻厂监督员制度的通知	(346)
关于重申未经批准不得进行涉外版权代理的通知	(348)

关于加强涉外电子出版物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合同登记和认证工作的通知	(350)
--	-------

第七部分 著作权行政管理机关及著作 权代理服务机构简介

国家版权局	(355)
地方著作权行政管理部门	(357)
中国版权保护中心	(366)
中国音乐著作权协会	(368)
中国音像协会	(371)
中国软件联盟 (CSA)	(373)
四川省反盗版联盟	(375)
上海反盗版联盟	(377)
广东省版权保护联合会	(378)
江苏省反盗版联合会	(380)
重庆市反盗版联盟	(381)
贵州省反盗版联盟	(383)
安徽省反盗版联盟	(385)
吉林省反盗版联盟	(386)
永新专利商标代理有限公司	(388)
隆天国际专利商标代理有限公司	(390)
中原信达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393)
北京正理商标事务所	(394)
中联知识产权调查中心 (CUIPPC)	(396)
国际唱片业协会 (IFPI)	(398)
商业软件联盟 (BSA)	(400)
美国电影协会 (MPA)	(403)

第一部分

著作权行政执法所依据 的实体性法律、法规

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三十一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已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于1990年9月7日通过,现予公布,自1991年6月1日起施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 杨尚昆

1990年9月7日

目 录

第一章 总则

第二章 著作权

第一节 著作权人及其权利

第二节 著作权归属

第三节 权利的保护期

第四节 权利的限制

第三章 著作权许可使用合同

第四章 出版、表演、录音录像、播放

- 第一节 图书、报刊的出版
- 第二节 表演
- 第三节 录音录像
- 第四节 广播电台、电视台播放
- 第五章 法律责任
- 第六章 附则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保护文学、艺术和科学作品作者的著作权,以及与著作权有关的权益,鼓励有益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物质文明建设的作品的创作和传播,促进社会主义文化和科学事业的发展与繁荣,根据宪法制定本法。

第二条 中国公民、法人或者非法人单位的作品,不论是否发表,依照本法享有著作权。

外国人的作品首先在中国境内发表的,依照本法享有著作权。

外国人在中国境外发表的作品,根据其所属国同中国签订的协议或者共同参加的国际条约享有的著作权,受本法保护。

第三条 本法所称的作品,包括以下列形式创作的文学、艺术和自然科学、社会科学、工程技术等作品:

- (一)文字作品;
- (二)口述作品;
- (三)音乐、戏剧、曲艺、舞蹈作品;
- (四)美术、摄影作品;
- (五)电影、电视、录像作品;
- (六)工程设计、产品设计图纸及其说明;